

包1: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河南省科学技术馆(单位名称)的河南省科学技术馆2026-2029年度影院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包1:球幕影院相关设备维保服务,属于工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华益盛世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1人,营业收入为3337.2486万元,资产总额为4182.6094万元^①,属于微型企业);

2. _____,属于_____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____,从业人员_____,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,属于_____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北京华益盛世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02月20日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